

和平县财政局文件

和财农[2018]106号

关于下达 2015 年农产品“三品一标”认证奖励资金的通知

阳明、公白、合水、彭寨、东水、下车财政所：

根据河源市财政局河财农[2018]232号文精神，现将2015年农产品“三品一标”认证奖励资金18万元下达给你们（详见附表）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次下达的资金专项用于2015年农产品“三品一标”认证奖励，请农业部门切实加强资金监管，确保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、截留或挪用。

二、此项资金采取国库集中支付（授权）财政所，报县财政局审批资料后按财政专项资金相关规定拨付。

三、本次下达的资金，请列入2018年“城乡社区支出——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——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

(2120899)”基金预算支出科目，列入“50903（个人农业生产补贴）”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，年终编报支出决算。

附件：2015年和平县农产品“三品一标”认证奖励资金安排表

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



抄报：王巍县长、刘大荣常务副县长、张庆祥常委

抄送：和平县农业局

和平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18年10月23日印发

附表：

2015年和平县农产品“三品一标”认证奖励资金安排表

单位：万元

类别	申请单位	规模	主要品种	资金	所在镇	备注
有机产品	河源市万家香实业有限公司	21000 KG	稻香楼大米	6	阳明镇	
绿色食品	广东地隆山农业科技有限公司	1500 吨	桔柚	4	公白镇	
无公害农产品	和平县石人峰食用菌种植专业合作社	10.2 公顷	西番莲	2	合水镇	
无公害农产品	和平县益尔康生态农业专业合作社	11.4 公顷	苦瓜	2	彭寨镇	
无公害农产品	和平县仙源种养专业合作社	22 公顷	西番莲	2	东水镇	
无公害农产品	和平县下车镇高峰猕猴桃种植专业合作社	16 公顷	猕猴桃	2	下车镇	
合计				18		

和财农[2018]106号

